

Prince Fro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59



2011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概覽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
綜合收益表	12
綜合全面收益表	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財務狀況表	21
財務報表附註	22
中期報告補充資料	7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振輝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謝金玲先生
葛曉華先生
黃新文先生
洪芳女士

非執行董事

楊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少軍先生
任煜男先生
黃偉明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洪芳女士
蘇嘉敏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華人民共和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福建省漳州市
龍文工業開發區
北環城路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臣街1號
時代廣場
2座36樓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偉明先生(主席)
陳少軍先生
任煜男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任煜男先生(主席)
陳少軍先生
黃偉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振輝先生(主席)
任煜男先生
黃偉明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證券登記總處及過戶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 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股份代號

1259

公司網頁

www.princefrog.com.cn



概覽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青蛙王子」)，是一家領先於中國大陸市場的兒童個人護理產品製造商及分銷商。「青蛙王子」品牌不僅以其健康、活潑、富有靈性的卡通形象，獲得了小朋友們的青睞，更以其優異的產品質量，贏得了家長們的認可，目前已成為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的領先國內品牌之一。憑藉本公司《青蛙王子》系列動畫片第一季所取得的成功，動畫片《青蛙王子》第二部再續經典，榮獲廣電總局第一批優秀國產動畫片推薦殊榮。

隨著經濟發展，中國消費者日益關注兒童個人護理產品。本公司始終堅持「專心致意，兒童護理」的經營理念，不斷升級現有產品及開發符合客戶及市場需求的新產品，不斷增加研發活動資金並加強與大學及研究機構的合作，不斷加大電視廣告、少兒電視頻道及報紙、雜誌、書刊等其他媒體廣告的投入，堅持打造具有獨特創新特色的品牌營銷之路，呵護中國兒童的健康成長。

在不斷發展和豐富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的同時，本公司也以自有品牌提供嬰童護理產品、家庭衛生產品和成人個人護理產品，及製造OEM產品。

未來，本公司將繼續憑藉其領先的市場地位、廣受認可的品牌、完善的銷售網絡、強大的產品開發能力、優良的產品質量及不斷擴充的產能，牢牢把握兒童日化這一朝陽產業，努力打造國內兒童護理行業的第一品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報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於2011年7月15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並開始順利融入國際資本市場，是本集團發展的重要里程碑。全球發售過程中，本集團籌集約671,500,000港元(包括部份行使超額配股權)。青蛙王子股份於交易初期交投活躍並獲得投資者熱切響應。於上市當日合共交易132,000,000股股份，總營業額為335,000,000港元。所有該等有利跡象表明，儘管全球股票市場持續低迷，但投資者對本集團日後發展充滿信心。

業務回顧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業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6,700,000元增加59.0%至人民幣551,300,000元。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700,000元增加71.2%至2011年同期的人民幣69,600,000元。具體而言，青蛙王子品牌的護膚產品、沐浴洗髮產品快速增長。隨中國經濟的快速發展，國內消費成為主要增長動力之一。受益於家庭可支配收入的增加、家庭消費觀念改變及一孩政策的影響，本集團成功把握市場商機並了解客戶需求，透過專注產品品質及品牌形象提升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組合及擴大國內市場。本集團現有173名分銷商，產品通過該等分銷商分銷予全國各省、市及自治區的不同類型零售店，包括超市、母嬰用品專賣店及便利店。憑藉於二、三及四線城市的領先市場地位以及廣獲認可的品牌形象，本集團於今年針對一級客戶不斷推出新產品類型。目前，青蛙王子品牌兒童個人護理產品於上海及廣州等若干一線城市各大連鎖超市出售。預計一線城市對本集團總收益的貢獻會逐漸攀升。

銷售網絡

2011年上半年，本集團擴大銷售網絡，分銷商數目由2010年12月31日的160名增至本報告日期的173名。此外，本集團通過(i)向分銷商提供資源及培訓，協助彼等擴充次級分銷網絡以及銷售點；及(ii)提供市場營銷技能培訓，協助分銷商組織促銷及市場營銷活動以促進銷售，進一步鞏固銷售網絡。本集團認為擴充及鞏固中國銷售網絡不僅保持本集團於中國兒童個人護理產品市場的領先地位，亦可提升本集團收益及溢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品牌建設

為提升青蛙王子品牌形象，本集團不斷推廣青蛙王子動畫片集。該動畫片集第一季於2006年至2008年於50個主要國內電視頻道播出，而第二季於2010年於央視少兒頻道及江蘇衛視卡通頻道首次播出，且於2011年夏季正在28個衛視頻道播出。青蛙王子之蛙蛙探險隊於2010年獲評為最佳國內動畫片集之一。憑藉首兩季的成功，本集團會於今年下半年製作第三季，進一步推廣該品牌。同時，本集團亦會通過電視及兒童頻道電視商業廣告及以父母為對象的雜誌廣告等其他媒介加大市場營銷力度。此外，本集團會通過店內市場營銷活動不斷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提升品牌形象。

本集團相信，通過有效推廣品牌，使之在中國廣受認可，將更加有利推廣甚至分銷現有及新產品。

品質監控與研究及開發(「研發」)

本集團十分注重產品質量及安全。本集團所有嬰兒及兒童個人護理產品以及家庭衛生產品均符合中國有關國家標準。此外，本集團於上市期間聘用Intertek測試所有嬰兒及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結果當時用於測試的產品均通過歐盟化粧品指引有關化粧品的若干主要安全及合規參數測試。本集團亦成立專責小組對原材料及包裝材料的採購進行嚴格品質監控。

為致力進一步提升研發實力，本集團正於上海成立新研發中心，配備先進測試設備，並僱用技術專家，以強化嬰兒及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的研發實力。新研發中心目前正在裝修，預計於2011年9月試營。此外，本集團計劃分配更多資源及資金用於研發以及與中國各大學建立合作關係。例如，本集團與華南理工大學合作開發新產品及技術，以提升產品質素及創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作為首家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兒童個人護理產品製造商，本集團利用行業優勢，把握中國消費力不斷提升所湧現的商機。本集團會進一步擴大二、三及四線城市的分銷網絡並進駐一線城市。本集團亦提供有關產品及銷售能力的培訓及指導，確保分銷商符合本集團的銷售策略及方案，並正在上海建立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研發中心，豐富產品組合及鞏固品牌形象。

為應對不斷變化的消費需求及日益提高的客戶忠誠度，本集團會進一步擴大產品組合，減少對若干產品的倚賴及減輕季節波動的影響。此外，本集團會繼續開發面向本地及國際連鎖超市高端顧客的高端產品，加強推廣口腔護理產品，並擴大嬰兒及兒童護理產品的組合。

本集團新廠房一期建設已於2011年5月竣工並試營。本集團亦開始擴充計劃的二三期工程建設，預期於2013年完工。本集團相信，在擴大生產地區、安裝先進設備及設立新生產線後，護膚、沐浴洗髮及口腔護理產品的年產能將大幅提升。

本集團會通過持續製作青蛙王子動畫片集，進一步提高青蛙王子品牌的知名度，通過動畫與品牌關連，使本集團於目標客戶心中佔據一席之地。同時，本集團還會透過電視商業廣告、戶外廣告及公共交通設施廣告開展更多推廣活動，專為中國兒童服務，提高彼等的生活水準，亦可使該品牌成為中國內地兒童護理行業的佼佼者。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46,700,000元大幅增加59.0%至約人民幣551,300,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兒童護理產品收益大幅增加85.8%至約人民幣306,900,000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5,200,000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家庭衛生產品收益增加15.8%至約人民幣162,500,000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0,300,000元）。其他商品（包括OEM產品）銷售收益增加99.0%至約人民幣82,000,000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1,200,000元）。增加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擴大分銷網絡，使分銷商數目增至本報告日期的173名；及(ii)通過動畫片集、商業、店內活動及新產品提高品牌知名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增加75.9%至約人民幣222,200,000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6,300,000元）。回顧期間，毛利率增加3.9個百分點至40.3%（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6.4%）。毛利率的增加主要由於：(i)本集團關注高毛利率產品的銷售；(ii)高銷售價格抵銷原材料成本的上漲。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指廣告開支、市場營銷及推廣開支、運輸成本、僱員成本與其他銷售及分銷開支。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人民幣70,200,000元增加40.6%至約人民幣98,700,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通過電視商業廣告及其他促銷活動等市場推廣措施持續提升品牌知名度。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所佔本集團收益百分比為17.9%，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3%下降2.4個百分點。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薪金及工資、折舊、其他稅項、附加費及其他行政開支。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3,300,000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800,000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有關上市的開支。行政開支佔本集團回顧期內收益的6.0%（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2%）。

財務成本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財務成本由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0,000元增至約人民幣1,800,000元，主要是由於期內計息銀行貸款增加及國內銀行利率的上漲。

純利及純利率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69,600,000元，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700,000元大幅增加71.2%。純利率由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7%增加0.9個百分點至12.6%。純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上所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開支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9,900,000元，主要用於興建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漳州市龍文工業開發區新工業園新廠房一期。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72,400,000元（於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72,300,000元）。流動比率為1.7（於2010年12月31日：1.3），槓桿比率（計息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為33.9%（於2010年12月31日：10.8%）。槓桿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興建新廠房而使債務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日數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日數為37天（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29天），乃按期／年初及期／年末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除以期／年內收益再乘以180天計算（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情況則乘以365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日數略有增加，但仍在30至60天的信貸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i)季節因素，其中6月為一年之旺季，而12月為一年之淡季；及(ii)期內本集團收益增加。本集團認為該等結餘正常穩健。

按照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所有結餘視為可悉數收回，故2011年6月30日毋須作出減值撥備。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日數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日數為42天（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25天），乃按期／年初及期／年末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除以期／年內銷售成本再乘以180天計算（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情況則乘以365天）。由於進入7至9月銷售旺季，本集團加大購入原材料及包裝物料以滿足預期增加的生產。本集團一般在1至6個月內結算應付款項，並一直保持良好還款紀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存貨週轉日數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週轉日數為25天(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24天)，乃按期／年初及期／年末平均存貨除以期／年內銷售成本再乘以180天計算(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情況則乘以365天)。存貨週轉日數保持平穩。

銀行借款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為人民幣87,400,000元(2010年12月31日：零)。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長期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5,800,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15,800,000元)。銀行借款增加是為滿足本集團生產設施的興建所需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期內，本集團新簽訂外匯遠期合約。

僱員及薪酬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1,576名僱員(截至2010年12月31日：1,123名)。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將向表現出眾的員工提供年終花紅。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成員公司亦須參與中國政府規定的社會保險供款計劃。根據相關國家及地方勞動及社會福利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成員公司須每月為僱員支付社會保險金，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

此外，本集團已於2011年6月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留任為本集團成功作出貢獻的員工。董事相信，與市場準則及慣例相比較，本集團提供予員工的薪酬待遇具有競爭力。

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培訓，幫助彼等掌握相關技能。

股息

董事建議不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第12頁至75頁所載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1年6月30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附註。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釐定為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內部控制，使之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整體報告，除此以外，不作任何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吾等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相關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合理確保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否不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該等風險時，吾等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公允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控制是否有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證據是充足恰當，以為吾等的審核意見建立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11年6月30日的事務狀況和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適當編製。

於吾等並無發出保留意見的情況下，謹請 閣下留意，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附註的相應數據尚未經審核。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2011年8月30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551,324	346,660
銷售成本		(329,104)	(220,349)
毛利		222,220	126,31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97	79
銷售及分銷成本		(98,687)	(70,201)
行政開支		(33,302)	(7,753)
其他營運開支		(241)	(1)
融資成本	6	(1,776)	(412)
除稅前溢利	7	88,711	48,023
所得稅開支	10	(19,096)	(7,35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2	69,615	40,67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1		
基本		人民幣9.3分	人民幣5.4分
攤薄		人民幣9.3分	人民幣5.4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69,615	40,672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滙兌差額	1,908	13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71,523	40,80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1年6月30日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02,552	82,067
預付土地租金	14	20,249	20,466
無形資產	15	7,019	144
預付款項及按金	19	18,437	8,387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8,257	111,064
流動資產			
存貨	17	57,867	34,73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8	167,283	59,149
應收關連方款項	31(ii)	9,669	26,144
預付款項及按金	19	12,747	3,731
已抵押存款	20	3,411	2,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72,387	72,299
流動資產總額		423,364	198,41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1	120,366	33,8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27,869	17,211
計息銀行借貸	23	87,352	—
應付關連方款項	31(ii)	3,428	89,565
應付稅項		8,362	7,349
流動負債總額		247,377	148,019
流動資產淨值		175,987	50,39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4,244	161,4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11年6月30日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23	15,800	15,800
遞延稅項負債	24	4,30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20,100	15,800
資產淨值		304,144	145,655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5	8	11
儲備	27(a)	304,136	145,644
權益總值		304,144	145,655

李振輝
董事

洪芳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a))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a))	滙兌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11	—	—	14,690	2,299	128,655	145,655
換算海外業務的滙兌差額	—	—	—	—	1,908	—	1,908
期內溢利	—	—	—	—	—	69,615	69,61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908	69,615	71,523
重組時轉撥至資本儲備	(11)	—	11	—	—	—	—
本公司註冊成立	8	—	—	—	—	—	8
資本化應付青蛙王子國際 有限公司 (「青蛙王子國際」) 之款項	—	86,958	—	—	—	—	86,958
於2011年6月30日	8	86,958*	11*	14,690*	4,207*	198,270*	304,144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a))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a))	滙兌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月1日	11	20,000	25,972	108	100,507	146,598
換算海外業務的滙兌差額	—	—	—	130	—	130
期內溢利	—	—	—	—	40,672	40,67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30	40,672	40,802
視作向股權持有人的分派	—	(20,000)**	(25,972)**	—	(101,631)**	(147,603)
於2010年6月30日及 2010年7月1日(未經審核)	11	—	—	238	39,548	39,797
換算海外業務的滙兌差額	—	—	—	2,061	—	2,061
期內溢利	—	—	—	—	103,797	103,79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2,061	103,797	105,85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4,690	—	(14,690)	—
於2010年12月31日	11	—	14,690*	2,299*	128,655*	145,655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於2011年6月30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人民幣304,136,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145,644,000元)。

** 根據集團重組(「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2011年6月30日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的「歷史及重組」一節與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於2010年1月1日，本集團收購福建雙飛日化有限公司(「福建雙飛」)(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下的內資企業，由李振輝先生(「李先生」)及謝金玲先生(「謝先生」)擁有)除生產防曬霜、空氣清新劑及殺蟲產品以外的全部業務(「業務」)。除本集團收購的無形資產、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外，福建雙飛所保留的與業務有關的資產及負債(「保留資產」)已於完成業務收購當日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為向最終股東(即李先生與謝先生)的分派。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0年1月1日的保留資產包括如下各項：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364
預付土地租金	4,019
可供出售投資	550
應收關連方款項	54,01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4
已抵押存款	3,6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392
	185,215
負債	
應付票據	3,6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026
計息銀行借貸	92,000
應付稅項	12,210
	127,898
資產淨值	57,31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88,711	48,023
為以下各項所作調整：			
融資成本	6	1,776	412
銀行利息收入	5	(200)	(38)
折舊	7	2,321	948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7	217	579
無形資產攤銷	7	245	179
		93,070	50,103
存貨增加		(23,130)	(7,16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08,134)	(47,615)
預付款項及存款減少／(增加)		(9,016)	54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86,472	29,3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0,658	20,119
與關連方的結餘變動		19,473	(31,384)
滙兌調整		(261)	130
經營所得現金		69,132	14,103
已收利息		200	38
已付利息		(1,776)	(412)
已付中國稅項		(13,783)	(2,92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3,773	10,80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	(19,460)	(32,839)
購買無形資產	15	(7,12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預付款項	19	(13,396)	(3,866)
已抵押存款增加		(1,061)	(1,88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1,037)	(38,585)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重組後向股權持有人分派的現金	20	—	(108,392)
新增銀行貸款		107,352	49,401
償還銀行貸款		(20,000)	(13,72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7,352	(72,7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299	114,442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387	13,9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72,387	13,938



財務狀況表

於2011年6月30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附屬公司	16	82,348
非流動資產總額		82,348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	5
預付款項	19	5,441
流動資產總額		5,446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22	1,426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6	21,244
流動負債總額		22,670
流動負債淨值		17,2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5,124
資產淨額		65,124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5	8
儲備	27(b)	65,116
權益總額		65,124

李振輝
董事洪芳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1. 公司資料及集團重組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2011年1月1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福建省漳州市龍文工業開發區北環城路8號。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精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架構的重組，本公司於2011年2月22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7月15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重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個人護理及家庭衛生產品。期內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與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按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按相同呈報期編製。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止。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鑑於重組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以及本集團視為並入賬列為持續經營集團，故綜合財務報表採用合併會計原則按合併基準編製。因此，於所呈報財務期間而非自收購日期起，本公司視為其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故本集團截至2010年及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自2010年1月1日或自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較短者為準)起生效。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乃為呈列本集團事務狀況而編製，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當日或自本公司附屬公司各自的收購或註冊成立/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已一直存在。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更能公允地反映本集團整體的業績及事務狀況。

鑑於本公司於2010年12月31日尚未出現，故並無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有關附註呈列比較金額。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化

本集團於本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可資比較披露資料規定之有限豁免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呈列—供股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之修訂最低資金要求預付款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除上述者外，已頒佈201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載列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主要旨在剔除不一致之處並予以澄清。儘管各準則或詮釋均有獨立過渡條文，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之修訂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公司的權益披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 — 遞延稅項：撥回相關資產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僱員福利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於聯屬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⁴

1 於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2 於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3 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4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初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現時未能衡量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便從其業務中獲取利益之公司。

附屬公司業績計入本公司收益表之已收及應收股息。本公司對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資產(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須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會就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該項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不能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以該項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僅於資產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以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之評估及該項資產之特定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折讓至現值。減值虧損將於其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會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之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存在有關跡象，則會就有關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僅在用於釐定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之前確認之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虧損方可撥回，惟高於在假設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之情況下所釐定賬面值之金額(扣除任何折舊／攤銷)除外。該減值虧損之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方：

- (a) 該方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i)控制本集團、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ii)擁有本集團權益，並使其可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iii)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該方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 (c) 該方為(a)或(b)項所述任何人士之直系親屬；
- (d) 該方為(b)或(c)項所述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能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或擁有重大投票權之實體；或
- (e) 該方乃為本集團或屬本集團關連方之任何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資產達至運作狀況及運送至作其計劃用途之位置應佔之任何直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開始運作後所產生之支出，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重大檢修開支如滿足確認條件，則將作為重置撥充資本計入資產賬面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按階段重置，則本集團將有關部分視為個別資產，擁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續)

折舊乃於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所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傢俱、裝置及辦公設備	20%至33 $\frac{1}{3}$ %
汽車	20%至25%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同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之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不同部分，而各部分個別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期間結算日進行檢討，並於適當時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最初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該項目將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內在收益表確認之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並無折舊之在建樓宇。成本包括工程期間之直接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的公平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期或無限期。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須於各財政期間結算日檢討一次。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商標

收購商標之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經濟年期(十年)內攤銷。

版權

收購版權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經濟年期(五年)內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

由出租人保留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之租賃入賬列作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之租金(扣除任何出租人給予的優惠)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項下之預付土地租金初步以成本列賬，其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首次確認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作到期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指定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本集團於首次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之分類。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倘該投資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所有在正常情況下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之日)確認。正常情況下之買賣指於一般按市場規例或慣例所設期間內須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關連方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隨後計量

金融資產之隨後計量取決於彼等以下的分類情況：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於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首次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入賬。攤銷成本乃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計算，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不可分割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及減值虧損於收益表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相若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於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或根據「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拖欠第三方之情況下，已就收取現金流量承擔全部付款責任；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則該項資產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程度為限予以確認。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就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形式之持續參與，按該項資產之原有賬面值或本集團或須償付代價之上限金額(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結算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跡象表明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在因首次確認資產後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產生「虧損事件」)而出現客觀減值跡象，而該虧損事件對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可靠估計的情況下，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減值跡象可能包括一名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拖欠或欠繳利息或本金款項、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可計量下降之可觀察數據，例如欠款或與拖欠相關的經濟狀況變動。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單獨評估個別重大之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跡象，或共同評估非個別重大之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釐定個別已評估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減值跡象，則有關資產不論是否重大，均會計入一組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共同作減值評估。對於個別作減值評估之資產，倘其減值虧損會或會持續確認，則不會計入共同減值評估。

倘有客觀跡象表明已出現減值虧損，則該虧損金額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現值之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倘為浮息貸款，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貼現率為當前實際利率。

資產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且虧損金額於收益表確認。為計算減值虧損，利息收入會繼續以減少之賬面值及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計。倘貸款及應收款項預期日後不大可能收回，則會撇銷該等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隨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以後發生之事項而增加或減少，則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倘未來撇銷其後撥回，則該撥回計入收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成本入賬之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表明因未能可靠地計量公平值而不按公平值列賬的無報價股本工具，或與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掛鈎且須以交付該無報價股本工具結算的衍生資產已產生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項資產之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目前市場回報率折現之估算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指定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情況而定)。本集團於首次確認時釐定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倘屬貸款及借貸，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方款項及計息銀行借貸。

隨後計量

首次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盈虧在收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責任獲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借方按大致不同條款之另一金融負債替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被大幅修訂，則此替代或修訂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而各賬面值之差額則於收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抵銷金融工具

僅於具現有可執行法定權利抵銷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賣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方會互相抵銷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處理

初步確認及隨後計量

本集團使用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有關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訂立衍生合約之日的公平值確認，隨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當公平值為正值時，衍生金融工具將被列為資產，當公平值為負值時，則被列為負債。

因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收益表，惟現金流量對沖有效部分除外，該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即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或非流動部分。

- 當本集團將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方法)至超過呈報期結算日後十二個月期間，則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之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與主合約並非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與主合約的現金流量一致分類。
- 指定為及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與相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單獨列為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間接開支之適用部分。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涉之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一般於購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之銀行透支，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組成部分。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手頭及銀行現金組成，包括無限制用途之定期存款及與現金性質相若之資產。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在損益外確認之項目有關的所得稅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當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截至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預計從稅務機關處退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算。

就財務呈報而言，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於呈報期結算日之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賬面值之一切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一切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因於非業務合併交易中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於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及
- 與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且可以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於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可動用之情況下，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與可扣減暫時差額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非業務合併交易中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於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而產生；及
- 就與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僅於暫時差額可能會在可見將來撥回及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之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呈報期結算日進行審閱，並予以扣減，直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先前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於各呈報期結算日重新評估並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乃根據截至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應用之稅率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倘存在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之合法可執行權利，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可抵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助並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會按公平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於有必要將補助抵銷擬補償成本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收益確認

當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益能可靠計算時，會按以下基準確認收益：

- (a) 當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至買方後自銷售貨品所得之收益，惟本集團並無涉及與所有權通常相關程度之管理，亦無有效控制已售貨品；
- (b)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於金融工具之估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內以實際利息法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及
- (c) 股息收入，當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已建立。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有關附屬公司須將其薪酬開支之若干百分比撥付中央退休金計劃。有關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須繳付時自收益表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花費較長時間以達致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之直接應佔借貸成本，乃予以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之成本部分。該借貸成本於有關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停止撥作資本。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於撥作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所產生的與借款有關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人民幣列報。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之項目乃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當日彼等各自之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呈報期結算日之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差額會計入收益表。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則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呈報期結算日，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按呈報期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而彼等之收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率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率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其他全面收入中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組成部分於收益表確認。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動當日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經常產生之現金流量按各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於呈報期結算日作出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呈報金額以及或然負債之披露事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未來需對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相關估計外，管理層已作出如下對於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影響最為重大的判斷：

資產減值

於釐定某項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或原先導致減值之事件是否不再存在時，本集團於資產減值方面須作出判斷，尤其是於評估下列各項時：(1)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是否已發生或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是否已不存在；(2)某項資產之賬面值是否與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淨額相符，而未來現金流量根據資產之持續使用予以估計；及(3)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採用適當比率予以貼現)時應用之適當關鍵假設。管理層為釐定減值水平而選用之假設的變動(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可能對減值測試所採用之現值淨額產生重大影響。

分派股息所產生的預扣稅

本集團釐定是否需要根據相關稅務管轄權為中國附屬公司分派股息撥備預扣稅時，需就派息時間作出判斷，倘本集團認為中國附屬公司的利潤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作出分派，則不會就預扣稅作出撥備。

估計之不確定性

於呈報期結算日極可能導致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重要來源在下文論述。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之不確定性(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情況之評估而作出。辨別減值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或未來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則有關差異將於有關估計出現變化期間影響應收款項賬面值以及減值或減值撥回。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達致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劃分業務單元，並擁有下列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兒童個人護理產品分部生產及買賣青蛙王子牌護膚品、沐浴洗髮、潤唇膏及尿布產品；
- (b) 家庭衛生產品分部生產及買賣雙飛劍殺蟲劑產品及深呼吸牌空氣清新劑；
- (c) 成人個人護理產品分部生產及買賣青蛙王子牌潤唇膏產品及其他護膚產品；及
- (d) 其他產品分部主要包括生產護膚品、沐浴洗髮產品以供其他公司貼牌及轉售。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進行單獨監督，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進行評估，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算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計算方式一致，惟利息收入、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融資成本以及公司及未分配開支不包括在其計算當中。

分部資產不包括除廠房及機器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預付土地租金、預付款項及按金、應收關連方款項、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因該等資產按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貸、應付關連方款項、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乃因該等負債按組別管理。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兒童個人 護理產品 人民幣千元	家庭 衛生產品 人民幣千元	成人個人 護理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306,907	162,451	29,353	52,613	551,324
分部業績	136,889	42,894	8,601	8,086	196,470
利息收入					200
其他未分配收益					29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06,480)
融資成本					(1,776)
除稅前溢利					88,711
分部資產	136,814	64,425	12,672	25,478	239,389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32,232
總資產					571,621
分部負債	37,356	46,263	11,451	25,296	120,366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47,111
總負債					267,477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435	12	21	60	528
資本開支**	11,443	6	622	1,087	13,158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兒童個人 護理產品 人民幣千元	家庭 衛生產品 人民幣千元	成人個人 護理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165,209	140,272	24,804	16,375	346,660
分部業績	56,015	29,144	9,322	3,584	98,065
利息收入					38
其他未分配收益					4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9,709)
融資成本					(412)
除稅前溢利					48,023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3	10	—	184	197
資本開支**	629	50	—	201	880

* 折舊及攤銷包括廠房及機器折舊以及無形資產攤銷。

** 資本開支包括廠房及機器以及無形資產添置。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之收益源自在中國大陸銷售個人護理及家庭衛生產品，且本集團逾90%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大陸，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2011年及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客戶單獨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故並無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營業額，指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所售貨品之發票淨值。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貨品	551,324	346,660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00	38
政府補助*	102	—
外匯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 不符合對沖之交易	94	—
其他	101	41
	497	79
	551,821	346,739

* 概無有關此等補助而尚未完成之條件或然事項。

6. 融資成本

	本集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利息	1,776	412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附註	本集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售存貨成本		329,104	220,349
折舊*	13	2,321	948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4	217	579
無形資產攤銷	15	245	179
經營租約項下有關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金*		2,282	2,27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23,120	14,32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27	259
		23,947	14,587
核數師酬金		1,426	4
研發成本#		1,159	687
滙兌虧損淨額，不包括外滙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515	69

該款項計入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

* 計入各自結餘的以下金額亦計入上文所披露的所售存貨成本：

	本集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折舊	1,566	46
經營租約項下有關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金	1,408	1,598
僱員福利開支	10,523	7,203
	13,497	8,847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8. 董事酬金

期內董事酬金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如下：

	本集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花紅	292	1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	2
	297	152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8. 董事酬金(續)

(a) 非執行董事

楊鋒先生於2011年2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期內概無應付非執行董事之袍金或其他酬金。

陳少軍先生、任煜男先生及黃偉明先生於2011年2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期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或其他酬金。

(b) 執行董事

葛曉華先生、黃新文先生及洪芳女士於2011年2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李先生	—	89	1	90
謝先生	—	62	1	63
葛曉華先生	—	56	1	57
黃新文先生	—	41	1	42
洪芳女士	—	44	1	45
	—	292	5	297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李先生	—	89	1	90
謝先生	—	61	1	62
	—	150	2	152

期內，概無有關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2010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一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期內五名(2010年：四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之酬金詳情分析如下：

	本集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花紅	621	2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	4
	627	293

期內，並非董事的最高薪僱員的酬金介於零至人民幣500,000元。

期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期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10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10. 所得稅開支

期內，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10年：無)。中國大陸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已根據現有相關法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 中國大陸		
年內開支	14,796	7,351
遞延(附註24)	4,300	—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19,096	7,351

在於2007年3月16日閉幕的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獲批准並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引入多項變動，包括但不限於內資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的所得稅率統一為25%。

根據中國國務院於2007年12月26日頒佈並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之《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法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全資附屬公司及外商獨資企業青蛙王子(中國)日化有限公司(「青蛙王子(中國)」)於2008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免稅期」)享有現行稅率減半。自2013年1月1日起，適用稅率將為25%。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10. 所得稅開支(續)

適用於按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88,711	48,023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3,499	12,006
因免稅期產生的較低稅率	(13,032)	(6,003)
不可扣稅開支	3,562	1,414
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徵收10%預扣稅的影響	4,300	—
其他	767	(6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9,096	7,351

1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人民幣69,615,000元(2010年：人民幣40,672,000元)，假設整個期間已發行750,000,000股(2010年：750,000,000股)普通股(包括本公司註冊成立時已發行的100股普通股、本公司收購青蛙王子投資有限公司(「青蛙王子投資」)時所發行的445,100股普通股、本公司根據換股協議所發行的554,800股普通股、本公司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定義見附註27(a))所發行的1股普通股以及資本化發行的748,999,999股本公司普通股(詳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5))而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及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此並無調整該等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的虧損人民幣17,229,000元(附註27(b))。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1年6月30日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7,408	1,605	348	2,979	71,243	83,583
添置	—	6,038	112	409	16,247	22,806
轉撥	76,274	—	—	—	(76,274)	—
於2011年6月30日	83,682	7,643	460	3,388	11,216	106,389
累計折舊：						
於2011年1月1日	323	140	54	999	—	1,516
期內支出	1,686	283	63	289	—	2,321
於2011年6月30日	2,009	423	117	1,288	—	3,837
賬面淨值：						
於2011年6月30日	81,673	7,220	343	2,100	11,216	102,552
於2010年12月31日	7,085	1,465	294	1,980	71,243	82,067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於2010年1月1日	14,378	8,461	2,042	3,688	30,359	58,928
添置	—	1,544	319	1,652	48,292	51,807
視作向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14,378)	(8,400)	(2,013)	(2,361)	—	(27,152)
轉撥	7,408	—	—	—	(7,408)	—
於2010年12月31日	7,408	1,605	348	2,979	71,243	83,583
累計折舊：						
於2010年1月1日	4,771	4,987	1,210	1,820	—	12,788
期內支出	323	140	54	999	—	1,516
視作向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4,771)	(4,987)	(1,210)	(1,820)	—	(12,788)
於2010年12月31日	323	140	54	999	—	1,516
賬面淨值：						
於2010年12月31日	7,085	1,465	294	1,980	71,243	82,067
於2009年12月31日	9,607	3,474	832	1,868	30,359	46,140

* 該等分派指將福建雙飛的業務轉至本集團時本集團於2010年1月1日未有收購的樓宇、廠房及機器、傢俱、裝置及辦公室設備以及汽車。根據綜合權益變動表所詳述的重組，本集團與福建雙飛訂有租賃協議並透過租期於2012年屆滿的經營租賃安排繼續使用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2011年6月30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3,576,000元之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附註23)的擔保物。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14. 預付土地租金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之賬面值	20,900	25,807
視作向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	(4,112)
期內／年內確認	(217)	(795)
於6月30日/12月31日之賬面值	20,683	20,900
計入預付款項及按金之即期部分	(434)	(434)
非即期部分	20,249	20,466

* 根據重組，於2010年1月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4,112,000元(包括計入預付款項及按金的即期部分人民幣93,000元)之土地使用權仍由福建雙飛保留，並列示為視作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位於中國大陸並以中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於2011年6月30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6,033,000元之租賃土地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附註23)的擔保物。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15.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版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0年1月1日	3,588	—	3,588
出售*	(3,428)	—	(3,428)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月1日	160	—	160
添置	—	7,120	7,120
於2011年6月30日	160	7,120	7,280
累計攤銷：			
於2010年1月1日	213	—	213
福建雙飛保留	(213)	—	(213)
期內撥備	359	—	359
出售*	(343)	—	(343)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月1日	16	—	16
期內撥備	8	237	245
於2011年6月30日	24	237	261
賬面淨值：			
於2011年6月30日	136	6,883	7,019
於2010年12月31日	144	—	144

* 根據重組，於2010年1月1日，福建雙飛向本集團轉讓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375,000元的無形資產，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428,000元，而福建雙飛保留人民幣213,000元的累計折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福建雙飛出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085,000元的無形資產，現金總代價為人民幣3,428,000元。董事確認，上述代價乃由雙方共同協商收取。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82,348

計入本公司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的應收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均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繳足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青蛙王子投資(附註1)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 群島」)	3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青蛙王子(香港)日化有限公司 (「青蛙王子(香港)」)(附註1)	香港	10,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青蛙王子(中國)日化有限公司 (「青蛙王子(中國)」) (附註1及2)	中國/內地	10,000,000美元	—	100	生產及銷售個人 護理及家庭 衛生產品

附註：

1. 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其他國際成員公司審計。
2. 青蛙王子(中國)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17. 存貨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4,243	7,645
在製品	983	830
製成品	42,641	26,262
	57,867	34,737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67,283	58,949
應收票據	—	200
	167,283	59,149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形式與客戶進行交易，惟新客戶通常需要預先支付墊款除外。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60天。

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其未收取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與大量各行業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並無計息。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呈報期結算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201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94,980	48,836
31至60天	65,485	10,052
61至90天	6,786	61
91至180天	32	200
	167,283	59,149

尚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並無逾期		逾期但尚未減值			
	總計	亦未減值	1至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超過90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1年6月30日	167,283	94,980	72,145	150	—	8
2010年12月31日	59,149	49,036	10,052	61	—	—

本集團並無逾期亦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指向認可及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欠款紀錄之客戶作出的銷售。

已逾期惟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乃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紀錄之多名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毋須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而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行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將若干金額為人民幣9,190,000元，附有追索權的貿易應收款項(2010年：無)抵押予銀行，換取現金人民幣7,352,000元，相關銀行貸款人民幣7,352,000元(2010年：無)入賬列作銀行借貸(附註23)。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19. 預付款項及按金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9,674	3,32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預付款項	18,337	8,287
按金	687	506
其他可收回稅項	2,486	—
	31,184	12,118
減：非即期部分	(18,437)	(8,387)
	12,747	3,731

本公司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5,441

根據重組，於2010年1月1日賬面總值人民幣214,000元之預付款項由福建雙飛保留，並反映為視作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上述資產既未逾期亦未減值。計入上述結餘之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紀錄之應收款項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2,387	72,299
定期存款	3,411	2,350
	175,798	74,649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為應付票據而抵押	(2,862)	(1,780)
為外匯衍生金融工具之銀行信貸而抵押	(549)	(5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387	72,299

根據重組，於2010年1月1日賬面總值人民幣3,662,000元及人民幣108,392,000元之已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福建雙飛保留，並反映為視作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分派。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52,845,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50,383,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為期三個月至一年不等，以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紀錄之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呈報期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08,364	28,111
1至3個月	9,070	4,575
3至6個月	2,019	1,170
超過6個月	913	38
	120,366	33,894

根據重組，於2010年1月1日賬面總值人民幣3,662,000元之應付票據由福建雙飛保留，並反映為視作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一般於一至六個月內結算。於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分別以本集團人民幣2,862,000元及人民幣1,780,000元之若干定期存款作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2,643	40
其他應付稅項	462	5,732
已收客戶按金	1,058	1,487
應計費用	23,706	9,952
	27,869	17,211

本公司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1,426

根據重組，於2010年1月1日賬面總值人民幣20,026,000元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福建雙飛保留，並反映為視作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其他應付款項免息，平均期限為一個月。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3. 計息銀行借貸

	實際利率 (厘)	到期日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6.1–6.6	2011年9月至 2012年6月	80,000	—
銀行貸款 — 以貿易應收款項 作抵押(附註18)	4.7–5.4	2011年8月至 2011年9月	7,352	—
			87,352	—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5.4–6.4	2013年4月	15,800	15,800
			15,800	15,800
			103,152	15,800

根據重組，於2010年1月1日賬面總值人民幣92,000,000元之計息銀行借貸由福建雙飛保留，並反映為視作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應償還之銀行貸款：		
一年內	87,352	—
第二年	15,800	—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5,800
	103,152	15,800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3. 計息銀行借貸(續)

- (a)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由以下各項擔保：
- (i) 以本集團於2011年6月30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63,576,000元之樓宇作抵押(2010年：無)；
 - (ii) 以本集團於2011年6月30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6,033,000元之租賃土地作抵押(2010年：無)；及
 - (iii) 本集團於2011年6月30日賬面值約人民幣9,190,000元之貿易應收款項(2010年：無)。
- (b) 除若干總金額為人民幣7,352,000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以美元(「美元」)計值外，所有其他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
- (c)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間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已動用的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人民幣43,000,000元均由李先生及謝先生擔保，且已分別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間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償還。此外，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間已動用的銀行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亦由李先生及謝先生擔保。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間，該等擔保以抵押本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取代。

24.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月1日 期內自收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0)	— 4,300
於2011年6月30日	4,300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付10%預扣稅。此項規定自2008年1月1日生效，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所賺取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務條約，則適用的預扣稅稅率可能較低。本集團適用的預扣稅稅率為10%。估計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預期就2008年1月1日起所賺取盈利分派的股息所須繳納的預扣稅時，董事已基於多項因素作出評估，包括本集團的股息政策及可見未來本集團營運所需的資金及營運資本水平。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4. 遞延稅項負債(續)

於2011年6月30日，對一間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投資的相關暫時差額(並無確認預扣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合共約為人民幣170,175,000元(2010年：人民幣132,206,000元)。

本公司於呈報期(含呈報期結算日)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25. 已發行股本

2010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本指青蛙王子(香港)與青蛙王子投資(現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合併已發行股本。

	2011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5,000,000,000股普通股	41,524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1,000,001股普通股	8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5. 已發行股本(續)

本公司於2011年1月11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1年6月30日期間以及其後至呈報期(截至2011年8月11日)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附註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註冊成立日期	(a)	5,000,000	50	43
於2011年6月22日法定股本增加	(b)	4,995,000,000	49,950	41,481
於2011年6月30日及2011年8月11日		5,000,000,000	50,000	41,524
已發行：				
於註冊成立日期為換取現金而配發及發行	(c)	100	—	—
收購青蛙王子投資時發行的新股	(d)	445,100	4	3
根據換股協議發行的新股	(e)	554,800	6	5
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				
所發行的新股(定義見附註27(a))	(f)	1	—	—
於2011年6月30日		1,000,001	10	8
入賬列作繳足的資本化發行，前提為本公司				
股份溢價賬因向公眾發行新股而錄有進賬	(g)	748,999,999	7,490	6,217
於2011年7月15日發行新股	(h)	250,000,000	2,500	2,075
於2011年8月11日發行新股	(i)	8,250,000	83	68
於2011年8月11日		1,008,250,000	10,083	8,368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5. 已發行股本(續)

附註：

- (a) 本公司於2011年1月11日註冊成立時的法定股本為50,000港元，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b) 根據2011年6月22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增發4,99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令法定股本由50,000港元增至50,000,000港元，所增發的股份與本公司現有股份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
- (c) 本公司於2011年1月11日註冊成立時向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0.01港元的未繳款股份，並於同日轉讓予青蛙王子國際。此外，又於同日向青蛙王子國際額外配發及發行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未繳款股份。
- (d) 2011年2月22日，本公司向青蛙王子國際收購青蛙王子投資股本中合共2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股份(即青蛙王子投資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本公司(i)向青蛙王子國際配發及發行合共445,100股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並(ii)將青蛙王子國際持有的100股未繳款股份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附註(c))作為代價及交換。
- (e) 根據2011年6月13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金麟投資有限公司(「金麟投資」)、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建銀國際資產管理」)、Joyful Business Holdings Limited (「Joyful」)及PARAMOUNT STAGE LIMITED (「PARAMOUNT」)分別獲配發及發行427,700股、94,200股、14,100股及18,800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代價為將所持同等數目的青蛙王子國際股份售予振飛投資有限公司(「振飛投資」)。
- (f) 2011年6月20日，青蛙王子國際獲發行一股面值0.01港元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定義見附註27(a))的代價約為104,750,000港元。
- (g) 根據2011年6月22日通過的決議案，748,999,999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以自股份溢價賬撥充資本的方式按於2011年7月14日上午8時正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各自的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予彼等，並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所述配發及資本化的前提為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詳情載於下文附註(h))過程中向公眾發行新股而錄有進賬。
- (h)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過程中，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以每股2.60港元的價格發行，扣除開支前的現金總代價約為650,000,000港元。該等股份於2011年7月15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i) 根據2011年6月29日的國際包銷協議，本公司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購股權(「超額配股權」)，可由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2011年8月5日，超額配股權獲部份行使，涉及合共9,900,000股股份，包括8,250,000股新股份及1,650,000股銷售股份(包括青蛙王子國際提呈出售的841,500股股份及金麟投資提呈出售的808,500股股份)，用作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行使價為每股2.60港元。該等股份於2011年8月11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j) 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年度，青蛙王子(香港)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股份，已全部發行。2010年1月1日及2010年6月30日的股本指青蛙王子(香港)的股本。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青蛙王子投資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股份，已發行其中1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股份。2011年1月1日的股本指青蛙王子(香港)10,000港元與青蛙王子投資10美元的合併股本。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6. 購股權計劃

2011年6月22日，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為本集團營運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及本公司股東及其他人士。該計劃於2011年6月22日有條件通過，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自該日起10年內一直有效。該計劃於2011年7月15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起生效。

現時獲準根據該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為於行使後等同於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本10%的數目。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授予該計劃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限制在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倘再授出購股權會導致超出該限額，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聯繫人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事先批准。此外，倘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值（基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計28天內透過支付名義代價合共1港元接納。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面值；(i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截至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自採用該計劃起，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7. 儲備

(a) 本集團

於本期間及去年，本集團儲備的金額及增減呈列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i) 股份溢價

2011年6月30日，股份溢價人民幣86,958,000元指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定義見下文)之代價104,750,000港元(即人民幣86,958,000元)超過本公司作為交換所發行股本面值的金額。

2010年7月29日，青蛙王子(香港)、青蛙王子(中國)、李先生、謝先生、振飛投資、金麟投資及青蛙王子國際與建銀國際資產管理、Joyful及PARAMOUNT訂立購股協議(「購股協議」)。根據購股協議，青蛙王子國際向建銀國際資產管理、Joyful及PARAMOUNT分別配發及發行10,785股、1,618股及2,157股新普通股，現金代價分別為10,000,000美元、1,500,000美元及2,000,000美元(合共13,500,000美元(相當於104,750,000港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青蛙王子國際已向本集團墊付資金且應付青蛙王子國際的104,750,000港元(約人民幣89,135,000元)列入201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1年6月20日，本公司與青蛙王子國際、青蛙王子投資及青蛙王子(香港)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股份認購協議，本公司向青蛙王子國際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代價為104,750,000港元。完成股份認購後，本集團應付青蛙王子國際的款項於當時悉數付清。一股已發行普通股之面值與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之差額入賬列為期內本集團之股份溢價進賬。

(ii) 合併儲備

本集團合併儲備指根據重組產生的儲備，詳見綜合權益變動表。

(iii) 法定儲備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將稅後年度法定純利(經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的10%撥轉至法定儲備金。倘法定儲備金結餘達致該實體註冊資本的50%，則可自行選擇是否進行進一步撥轉。法定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或增加註冊資本，惟撥作有關用途後的法定儲備金結餘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50%。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7. 儲備(續)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1日	—	—	—	—
期內虧損	—	—	(17,229)	(17,229)
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	—	(17,229)	(17,229)
收購附屬公司	—	(4,613)	—	(4,613)
資本化應付青蛙王子國際之款項	86,958	—	—	86,958
於2011年6月30日	86,958	(4,613)	(17,229)	65,116

股份溢價指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之代價超過本公司作為交換所發行股本面值的差額(如上文附註27(a)(i)所述)。資本儲備的借方結餘指本公司作為交換所發行股本面值超過當時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差額。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2010年1月1日，福建雙飛賬面總值約人民幣57,317,000元的保留資產並無轉讓至本集團，仍由福建雙飛保留，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列為視作向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 2011年6月20日，應付青蛙王子國際的人民幣89,135,000元(相當於104,750,000港元)透過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結清。
-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2010年12月31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預付款項人民幣3,346,000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29.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若干工廠、倉庫及辦公室物業。物業經磋商之租期為一至十年，之後可選擇續期並重新磋商所有條款。

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到期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653	4,11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287	4,323
	8,940	8,441

30. 資本承擔

於呈報期結算日，除上文附註29所詳述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亦有下列資本承擔：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購買樓宇	68,885	77,362
購買廠房及機器項目	9,274	6,790
	78,159	84,152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31. 關連方交易

(i)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詳述的交易外，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亦訂有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關連公司：			
產品銷售	(a)	20,663	6,268
租賃開支	(b)	1,704	1,789
分包費用	(c)	8,199	6,451
購買原材料	(d)	—	159
購買無形資產	(e)	7,120	—

附註：

- (a) 向李先生及謝先生擁有實際權益之關連公司雙飛日化(美國)有限公司(「雙飛(美國)」)之銷售乃按雙方協定之條款進行。
- (b) 青蛙王子(中國)與福建雙飛(均由李先生及謝先生控制)於2010年1月1日訂立樓宇、設備及車輛租賃協議，並於2011年1月26日訂立補充租賃協議。根據該等協議，青蛙王子(中國)向福建雙飛租賃總建築面積14,097平方米之廠房及辦公樓以及若干機器、傢俱、裝置、辦公室設備及汽車。協議之租期為三年，應付廠房及辦公樓的固定月租為人民幣80,000元，而應付機器、傢俱、裝置、辦公室設備及汽車的固定月租為人民幣204,000元。董事確認根據設備及車輛租賃協議收取的租金乃根據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收取。
- (c) 董事確認付予福建雙飛的分包費用乃按與市價相若的價格而計算。
- (d) 董事確認向福建雙飛進行的購買乃根據與市價及市況相若的價格及狀況作出。
- (e) 青蛙王子(中國)與福建雙飛於2011年2月28日就收購青蛙王子動畫系列版權訂立版權轉讓協議。董事確認有關購買乃按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31. 關連方交易(續)

(ii) 與關連方的結餘分析如下：

本集團

應收關連方：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董事	—	2,573
關連公司	9,669	23,571
	9,669	26,144

應付關連方：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董事	—	430
青蛙王子國際	—	89,135
關連公司	3,428	—
	3,428	89,565

應收董事及關連公司的金額詳情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披露如下：

本集團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名稱	2011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期內 尚未支付的 最高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11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董事			
李先生	—	1,312	1,312
謝先生	—	1,261	1,261
關連公司			
雙飛(美國)	9,669	15,828	11,594
福建雙飛	—	11,977	11,977
	9,669	30,378	26,144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31. 關連方交易 (續)

(ii) 與關連方的結餘分析如下：(續)

本集團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名稱	2010年	年內	2010年
	12月31日	尚未支付的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最高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			
李先生	1,312	3,825	3,825
謝先生	1,261	3,675	3,675
關連公司			
雙飛(美國)	11,594	22,842	3,591
福建雙飛	11,977	11,977	—
	26,144	42,319	11,091

根據重組，於2010年1月1日福建雙飛應收關連方款項人民幣54,014,000元由福建雙飛保留，並反映為視作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關連方尚未償還的結餘免息、無抵押且無固定還款期。

(i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及9。

有關上述(i)(a)、(i)(b)及(i)(c)項目之關連方交易亦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3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各期內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67,283	59,149
應收關連方款項	9,669	26,144
計入預付款項及按金之金融資產	687	506
已抵押存款	3,411	2,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387	72,299
	353,437	160,448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	
	201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0,366	33,89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13,687	5,064
計息銀行借貸	103,152	15,800
應付關連方款項	3,428	89,565
	240,633	144,323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3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於各期內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續)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本公司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計入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1,426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1,244
	22,670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計息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用途乃為本集團業務集資。本集團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關聯方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及按金之金融資產、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均直接產生於本集團之營運。

本集團亦進行衍生交易，主要包括遠期外匯合約，旨在管理本集團營運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於整個回顧期間的政策是不得買賣金融工具。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本集團一般採用審慎的風險管理策略。董事會檢討及協定管理各項此等風險之政策，概述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浮息銀行貸款有關。

本集團定期檢討及監控浮息借貸以管理其利率風險。計息銀行借貸、現金及短期存款按攤銷成本列賬，不會定期重估。浮息收入及開支於賺取／產生時計入收益表／自收益表扣除。

下表列示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純利(透過浮息借貸的影響)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利率上升 (基點)	除稅前 溢利減少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間	100	190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0	—

外幣風險

本集團擁有交易型外幣風險。該等風險產生於銷售交易並以美元計值。

下表列示於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對美元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美元匯率 上升／(下降)	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201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5	(1,461)	(1,417)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5)	1,461	1,417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交易。此外，本集團會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故其壞賬風險甚微。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之信貸風險乃因交易對方違約而產生，最高風險金額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而產生之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於本財務報表附註18披露。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透過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可獲得之銀行信貸，於資金之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維持平衡。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之營運資本及資本開支需求，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負債於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款項之到期情況：

	2011年6月30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20,360	6	120,36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	13,687	—	13,687
計息銀行借貸	—	91,314	16,626	107,940
應付關連方款項	3,428	—	—	3,428
	3,428	225,361	16,632	245,421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1年6月30日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負債於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款項之到期情況：(續)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2010年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33,894	—	33,89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	5,064	—	5,064
計息銀行借貸	—	853	16,920	17,773
應付關連方款項	89,565	—	—	89,565
	89,565	39,811	16,920	146,296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公司金融負債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款項的期限少於一年。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的為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並維持穩健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應經濟狀況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之股息、退回股東資金或發行新股份。期內，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的、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本集團使用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監控資本。本集團之政策為保持超過1的流動比率。

34. 呈報期後事項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詳述的期後事項外，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7月15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35. 批准刊發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2011年8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中期報告補充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7月15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上市，上市日期晚於2011年6月30日(本呈報期末)。因此，於2011年6月30日，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不適用本公司／本公司董事。

於2011年8月30日(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的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百分比 ⁺
李振輝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307,544,500	30.50%
謝金玲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295,483,500	29.31%

附註：

- 該等股份由振飛投資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青蛙王子國際有限公司持有，而振飛投資有限公司為李振輝先生的受控法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振輝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該等股份由謝金玲先生的受控法團金麟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謝金玲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中期報告補充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按上文所述，於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股份尚未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於2011年6月30日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有關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百分比*
青蛙王子國際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307,544,500	30.50%
振飛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307,544,500	30.50%
金麟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95,483,500	29.31%
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3)	70,609,000	7.00%
CCB International Assets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70,609,000	7.00%



中期報告補充資料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70,609,000	7.00%
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70,609,000	7.00%
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70,609,000	7.00%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70,609,000	7.00%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70,609,000	7.00%

附註：

- 該等股份由振飛投資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青蛙王子國際有限公司持有，而振飛投資有限公司為李振輝先生的受控法團。振飛投資有限公司與青蛙王子國際有限公司的上述權益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亦披露為李振輝先生的權益。
 - 金麟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上述權益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亦披露為謝金玲先生的權益。
 - 該等股份由 CCB International Assets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的全資附屬公司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而 CCB International Assets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為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為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57.1%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CB International Assets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人士(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中期報告補充資料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完全遵守標準守則規定之準則。

遵守本公司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

本公司已為本公司之相關僱員（「相關僱員」）確立有關彼等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書面指引」），其條款並不比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寬鬆。就此而言，「相關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僱員、或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之董事或僱員，而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關於本公司或其證券之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不遵守書面指引之事件。

企業管治

本公司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提升本公司管理及保護股東整體利益發揮重要作用。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一直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有以下偏離：

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李振輝先生目前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李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擁有逾16年個人護理產品行業經驗。董事會認為，由李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可為本公司提供堅定一致的領導，能有效且有效率地規劃及實施業務決定及策略，而不會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



中期報告補充資料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之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本公司董事資料之變更如下：

- 於2011年7月4日，黃偉明先生被委任為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121）之副首席財務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中期業績，其中包括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財務申報事宜。

公司通訊方式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向股東確認關於收取本公司通訊文件#的語言版本（僅收取中文版本、僅收取英文版本或兼收中、英文版本）和通訊方式（以印刷本形式或以電子形式）的意向。已選擇或被視為選擇使用電子形式收取公司通訊文件的股東及因任何困難而導致無法接收或取得公司通訊文件的股東均會於要求時立即獲免費寄發公司通訊文件的印刷本。股東有權隨時更改有關語言版本和公司通訊文件接收方式的選擇。

要求以印刷本形式接收公司通訊文件或欲更改語言版本及／或公司通訊文件接收方式的股東可以書面方式寄發合理預先通知予本公司的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亦可通過發送電郵至prince.ecom@computershare.com.hk提交該通知。

* 公司通訊指由本公司發出或將發出供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參考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年度報告；(b)中期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委任表格。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振輝

2011年8月30日